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嘉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 （一）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保荐代表人：谭杰伦、董蕾
- （三）培训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 （四）培训地点：泰嘉股份会议室
- （五）培训方式：现场培训和线上远程会议相结合的方式
- （六）培训人员：谭杰伦
- （七）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保荐代表人谭杰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进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以及规范运作的专题培训，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讲解。

### 三、培训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在培训过程中，平安证券培训人员对参加培训人员提出的各项问题进行了讲解、交流，并就培训对象关心的重点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讨论。通过培训，泰嘉股份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持续督导的内容与意义有了更深的认识，加强了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以及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的认识和理解，明晰了自身职权、义务与法律责任，有利于公司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谭杰伦

\_\_\_\_\_  
董 蕾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